

湖南网络工程职业学院文件

湘网职院综（2024）17号

关于开展2024届毕业生毕业设计答辩工作的通知

各二级学院、各相关分校：

根据《湖南网络工程职业学院关于2024届毕业生毕业设计工作安排的通知》要求，为进一步做好毕业设计答辩工作，确保我校2024届毕业生毕业设计成果（作品）质量，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答辩时间

毕业设计答辩工作须于5月23日前完成，具体答辩时间由各二级学院（分校）自行安排。

二、答辩对象

2023年7月11日至2024年7月10日期间完成毕业证书电

子注册的全日制三年制/五年制毕业生。

三、答辩形式和要求

（一）2024 届毕业设计答辩工作由各学院（分校）组织，原则上开展线下集中答辩，个别确实须线上答辩的向省校教务处报备。

（二）毕业设计答辩工作按照各专业毕业设计标准进行，答辩展示时间控制在 5-10 分钟，线上答辩过程全程露脸，严禁代替答辩。

（三）毕业设计答辩成果（作品）不得以论文、实习总结、实习报告等形式替代。毕业设计中存在弄虚作假、冒名顶替、雷同、抄袭、剽窃等情况，一律取消答辩资格。

（四）毕业设计成绩评定按照专业毕业设计标准，根据学生毕业设计选题、设计实施、分析与解决问题的能力、成果质量以及答辩情况进行综合评价。

（五）答辩过程中，每个答辩空间内至少有三位老师进行指导打分，打分环节答辩学生指导教师回避。

四、工作安排

（一）毕业设计答辩以学院（分校）为单位组织实施，各学院（分校）成立由院长（校长）为组长的答辩工作领导小组，组织和确定各答辩小组的评委、答辩秘书、学生分组名单、答辩时间、答辩地点以及答辩形式，制订毕业设计答辩工作实施方案，

填写《毕业设计答辩安排表》，于5月15日前提交省校教务处。

(二) 答辩专家(老师)填写《毕业设计答辩记录表》并上交到二级学院(分校)留存。对于采取线上答辩的,需对每一位参加答辩的毕业生视频截图,以“学号+姓名”命名保存。为保证毕业论文答辩的严肃性,答辩人在介绍论文和回答问题时必须打开摄像头。答辩结束后将录制的视频和截图及相关答辩记录文件留存备案。

(三) 各学院(分校)在答辩前三天向所有学生公布答辩时间、形式及要求,告知学生按时参加答辩,采用线上答辩的,需向学生提供腾讯会议号等信息,采用线下答辩的须告知学生答辩地点。省校教务处将会同质量监控与评价中心对毕业设计答辩工作进行督查。

五、其他事项

(一) 各学院(分校)要对材料的真实性负责,严禁出现毕业设计成果(作品)出现剽窃或抄袭现象。学生按小组开展毕业设计的,其任务书和毕业设计成果(作品)要体现不同工作任务和特点,不可雷同。

(二) 各学院(分校)要充分考虑岗位实习等方面的影响,科学合理制定毕业设计答辩工作方案,做到学生应答尽答。

(三) 各学院(分校)毕业设计答辩工作方案和2024届专业毕业设计标准经各学院(分校)院长(校长)审批并签字盖章

于5月15日前将纸质稿和电子稿送至省校教务处，电子稿发至电子邮箱：jwcxm@hnou.edu.cn。

六、联系方式

教务处：刘冠群，李达立，14773019243，终教楼1905。

